

证券代码：300377

证券简称：赢时胜

公告编号：2021-055

##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1年10月19日下午15时在公司37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海波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第一个限售期是否符合解除限售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342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同时公司人力资源部依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绩效考核办法对全体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内进行了工作绩效考核，确认342名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绩效综合评价考核均为C档及以上，同意公司按《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办理本次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原授予的激励对象任旭、王亮、颜鹏等合计 27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将上述 2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52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32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